

云南省民族商会第一届理事会第五次全体会议

〔 2017 年度理事会工作报告 〕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代表，同志们：

大家好，我代表云南省民族商会第一届理事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以审议。并请出席会议的领导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现将 2017 年以来的工作回顾、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以及 2018 年度的工作计划三个方面报告如下：

一、工作回顾

2017 年以来，在理事会和秘书处的带领下，商会的工作主要集中在创新服务模式，积极响应国家“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重大决策，为会员单位提供创业扶持，帮助会员企业寻找销售渠道，打通融资、生产、加工、营销、宣传策划、维权等各环节的对接和服务。商会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引导会员单位将力量凝聚到党的十九大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上来，齐心协力开创云南跨越式发展，促进云南民族经济持续健康繁荣。引导会员加大参与到扶贫攻坚的重大决策部署上来，积极为扶贫工作贡献力量。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凝心聚力促发展。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把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思想统一到党的十九大精神上来，把力量凝聚到党的十九大确定的各项任务上来，加强云南省民族商会思想政治工作，提高云南省民族商会会员思想政治素质，引导云南省民族商会会员单位把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各项成果最终体现到努力开创云南跨越式发展的新局面上来，促进云南民族经济健康发展，2017 年 11 月 26 日，商会在昆明专门召开座谈会，向会员传达了《中共中央关于认真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决定》和《中共云南省委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关于认真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决定〉的实施意见》，要求商会会员从各自的实际情况出发，将十九大精

神转化为工作动力，积极参与云南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力量。

(二)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加大对民族中小企业的帮扶力度。商会积极响应国家“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重大决策，全面启动商会+骨干会员企业+创业扶持计划，将一些有潜力的民族产品、民族文化创意作为推广项目，向骨干会员企业进行推广，通过寻找风险投资、入股参与的方式，帮助有志于民族产品、产业、创意的会员中小企业走出没有资金、没有资源、没有人才的“三无”困境。2017年，经过商会牵桥搭线，帮助7家中小企业解决了资金难题，

(三)积极参与扶贫攻坚，履行社会责任。商会积极响应国家扶贫号召，引导会员企业参与扶贫工作，通过“企业+合作社+贫困户”、“企业+贫困户+市场”等模式，有效促进了贫困地区经济发展。

1、**商会领导高度重视。**2017年，商会主要领导深入怒江、临沧等骨干会员单位进行摸底调查，对会员单位在参与脱贫攻坚工作中遇到的难题进行现场办公，并结合商会实际情况，迅速理顺了思路和工作方法。

2、**解决会员单位生产、销售难题。**充分利用商会资源，在会员单位中整合种植业、养殖业、农产品加工企业面临的销售难题，并积极为会员单位联系经销商，扩大销售渠道。2017年度中，通过商会联系，帮助3家会员单位找到了经销商，扩大了会员单位的销售规模，间接帮助了至少200户贫困户。

3、**发挥商会职能作用，开展商会+骨干会员企业+创业扶持活动。**利用商会平台，在会员中采取有经验，有资源的骨干企业帮扶的模式，培育新的创业主体，扩大贫困地区农产品的销售，以增加当地群众收入。商会在经费有限的情况下，对一些有特色的会员也进行经费扶持，如云南家家乐农副产品经营有限公司、德宏市鑫宏优天麻开发有限公司、南华野生菌信息港有限公司、南涧县红云核桃加工销售公司等会员企业，均得到了商会的大力扶持，扩大了销售渠道，增加了当地贫困户的收入。

(四)筹备第二届理事会换届工作。2017年12月3日下午，云南省

民族商会第二届理事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召开第一次会议。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欧志明，副组长戴云、杨振和相关成员共 12 人参加会议。

通过充分讨论研究，会议确定于 2017 年 12 月 23 日召开云南省民族商会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在此之前，将分别于 12 月 10 日和 12 月 17 日召开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第二次和第三次会议。会议围绕云南省民族商会会员吸收、会费收取相关事宜，会员单位情况和《云南省民族商会章程》修改意见等进行了讨论，新成立的章程修改、会务、秘书、会员联络、宣传等小组开始投入工作。

二、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过去的一年里，我会在促进云南省经济发展方面做出了一定的贡献，同时我们也总结了过去一年中存在的缺点与不足，以期在新的一年里不断改进和提升。

1、学习教育深度不够。虽然商会组织了多次学习活动，但在学习的系统性、针对性方面仍有不足。部分会员企业对政策理解不够深入，导致在实际操作中难以准确把握方向，影响了政策红利的有效释放。

2、服务覆盖面和服务质量有待提升。随着会员数量的不断增加，商会在服务覆盖面和服务质量上面临挑战。部分中小企业反映，在获取融资、市场开拓等方面仍存在困难，商会需进一步优化服务流程，提高服务效率，确保每位会员都能享受到优质高效的服务。

3、扶贫工作创新性不足。在扶贫工作中，商会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在项目设计、实施模式等方面仍显单一，缺乏创新性。未来需加强与其他社会组织、政府部门的合作，共同探索更加科学、有效的扶贫路径。

四、2018 年度工作计划

2018 年，是我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也是云南省民族商会获得新发展机遇期。为促进云南省民族商会在我省建设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生态建设排头兵和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三大战略任务、全面建设现代化强省的新征程中有所作为、再创佳绩，根据云

南省民族商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精神。云南省民族商会 2018 年工作计划如下：

（一）努力学习，不断提高商会领导班子的整体素质

理事会班子成员带头学习，深刻领会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营造企业家健康成长环境，弘扬企业家精神，更好发挥企业家作用的意见》及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的有关会议精神，认清形势，明确任务，振奋精神，承前启后不断提高履职水平，当好商会的领头雁。

关注国家大事，及时掌握社会经济发展动态及政府决策，使商会工作始终以国家的方针政策为指导，不偏离、不走形，朝着全面建设小康的奋斗目标奋勇前进。

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使商会各项工作规范开展，更好地服务于各会员。

（二）强化服务，以优质服务赢得发展机遇

本届商会的目标是：夯实基础，科学运营，建立和谐、友好、合作共赢的商会氛围和开放、科学、规范的运作机制；积极创新，创建会员之间及商会与会外单位的战略合作机制。实现民族企业与民族商会共同进步、共同发展。把云南省民族商会建成拥有千名会员的、我省最具影响力的商会品牌。

围绕上述目标，2018 年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1、精准掌握会员情况：我们将规范现有会员的核实统计工作，建立健全会员档案体系，并在此基础上广泛征求会员单位对于进一步优化商会工作的宝贵意见和建议。

2、全面提升服务质量：为了更好地服务会员，我们将设立会员服务中心，提供优质的接待服务。同时，定期组织会员企业互访，举办涵盖法律、财务、税务等领域的专业培训讲座。此外，我们还将促进会员企业间的创新成果交流与互动营销，分享管理经验，并为企业提供项目、资金、信息、政策等多维度的咨询服务。

3、积极发展会员：本年度，我们计划发展 200 个企业会员。为此，我们将结合各州（市）的经济社会文化状况，研究采取分民族、分行

业设立分会的策略。同时，鼓励一批有影响力的企业家发起在本民族、本行业成立分会，以进一步扩大商会的影响力和覆盖面。

（三）健全制度、规范管理，建设有一支精干高效的工作队伍

在适用第一届理事会的管理制度、岗位职责、管理标准的基础上根据需要对现行的规章制度进行必要的完善和补充。按照急用先立，逐步完善的原则，各处在今年4月底以前制定各处履职所必须的规章制度（急需的制度，应在本月底以前制定完成），明确各职能处与服务对象的责、权、利关系。按制度进行规范管理。

健全商会会议制度。除按章程组织召开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之外，理事长办公会，秘书长办公会，也应当做到会前有议题，会上有决议，并对会议决议事项形成会议纪要。

在此基础上，各职能处室需在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的基础上，认真履行职责，切实抓好本处室工作职责的落实。

最后，让我们高举民族团结进步大旗，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真抓实干，继续在中共云南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委统战部和省宗民委的具体支持下，在省民政厅的帮助下，做好云南省民族商会工作，坚持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永远不动摇，以优异的成绩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做出更大贡献。

谢谢大家。